柳州市商务局2021年法治政府建设

工作情况报告

2021年以来，柳州市商务局深入学习领会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及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等文件要求，按照《柳州市2021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总体部署，大力推进商务法治建设，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落实情况

（一）加强政治理论学习，进一步健全商务法治建设体制机制

1.加强依法行政理论学习。局党组中心组带头开展专项学习活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领会新时期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新形势新思路新要求，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自治区党委全面依法治区工作会议以及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工作会议的精神，开展了《习近平谈治国理政》《全国两会政府工作报告》中全面依法治国、依法行政内容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等，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等法律、条例,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2.加强组织机构建设。落实局党政主要负责人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增强法治工作的组织保障，根据机构改革和人员变化情况，及时调整、充实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深入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根据《关于印发<柳州市2021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的通知》（柳法办发（2021）1号）文件精神，我局制定了《柳州市商务局2021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结合商务工作实际，明确年度工作重点。

（二）优化商务服务职能，进一步提高依法行政效能

1.持续加强清单管理。一是配合市发展改革委，严格落实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普遍落实“非禁即入”；印发了《柳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商务局关于印发<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柳州市实施分工方案>的通知》（柳发改法规〔2021〕4号），对各单位分工进行了进一步明确。二是按照《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文件要求，配合市市场监管局，继续推进“证照分离”改革。根据自治区商务厅的指导目录，承接自治区商务厅“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审批”行政许可事项1项；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事项由许可调整为备案，列入“其他行政权力事项”中，并对该事项推行承诺审批制；对其他行政权力事项中的“从事拍卖业务许可初审”推行告知承诺制。

2.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一是开展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对违反新修订《行政处罚法》的规范性文件排查清理、对我局代拟的规范性文件全面清理，无违反上位法情况。二是配合市市场监管局，落实《关于建立柳州市公平竞争审查<四个制度>的通知》要求,建立我局公平竞争审查投诉举报受理回应制度，在局官网上公示了公平竞争举报投诉渠道，今年以来未接到举报投诉；今年以来对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25项相关政策措施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其中2项拟以市人民政府名义印发的政策文件提请市公平竞争审查联席办会审，均无违反审查标准的情况。三是进一步提升我局政务服务效能，我局8项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经优化后，即办件率达到50%，承诺件承诺办结时限提速率达86%，全程零跑腿率100%，网办件率超过90%。

（三）严格公正文明执法，进一步提高行政执法水平

1.继续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一是动态调整权责清单。待自治区商务厅印发2021年商务系统市县二级权责清单通用化目录后，动态调整我局2021年权责清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二是及时公示执法决定，今年以来我局无行政强制、行政处罚等执法决定；实施行政许可决定1个并于7个工作日内公示；开展“双随机一公开”行政检查7次，检查中未发现问题，检查结果及时公示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三是规范文明执法，根据自治区商务厅市县二级权责清单通用化目录，全面梳理、规范和精简执法事项，最大限度减少不必要的执法事项。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教育、指导约谈、警示告诫等非强制执法手段，努力做到宽严相济、法理相融。

2.依法加强商务市场秩序监管。一是开展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整治行动，今年以来全市持续开展打非行动，打击黑加油窝点、非法流动加油车辆等。二是加强商务诚信建设，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2021年广西“诚信兴商十大案例”评选活动，参与创建全国信用示范城市工作；参加全市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宣传活动，向市民群众宣传诚信经营、放心消费的理念，宣传肉菜追溯平台建设。三是开展反走私综合治理，前三季度全市共查获涉嫌走私案件38件，涉案金额约863.32万元，抓获涉案人员66人。

（四）严格落实行政决策程序，进一步提升行政决策水平

1.强化依法决策意识。牢固树立依法决策意识，严格遵循法定权限和程序作出决策，确保决策内容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注重听取法律顾问的意见，今年以来法律顾问就我局的咨询提供了近40份法律意见书。

2.严格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严格执行《广西壮族自治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规定》，严控发文数量，严格制发程序。全面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备案审查制度。今年我局印发的2项行政规范性文件，均严格按程序制定并及时公开，报市司法局备案。

（五）做好行政复议、应诉工作，有效化解矛盾纠纷

1.配合开展行政复议体制机制改革。根据《柳州市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实施方案》，配合相关部门，推进行政复议集中办案相关工作。今年以来我局无行政复议案件。

2.积极筹备行政应诉工作。高度重视行政应诉工作，支持人民法院依法受理和审理行政案件，认真执行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今年以来我局开展了3次行政应诉，3次庭审均由局分管领导出庭应诉。

（六）加强普法宣传教育，进一步提高法律知识储备

1.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普法责任制。一是在执法中普法，结合实施行政许可、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开展《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办法》《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自治区商务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审批管理工作指引>的函》等法规、文件的宣传。二是在政务服务中开展普法。结合我局的8项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开展《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办法》《技术进出口合同登记管理办法》等规章的宣传。

2.加强法律知识宣传学习。按照2021年全市“宪法宣传周”活动的部署，制作了《宪法》《民法典》合同编宣传板报，放置于局法律宣传栏，帮助局干部职工学习。邀请顾问律所律师每月到我局坐班1次，为广大干部职工解答法律问题。通过海报、微信、网络宣传等形式，对商务相关法律、法规及修订情况进行宣传。局领导班子及中层干部开展了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的学习；为全体干部、服务对象开展了《安全生产法》《商业特许经营管理条例》《餐饮业经营管理办法（试行）》及财经法律法规的专题学习。

二、存在的不足

我局2021年在法治政府建设方面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同时还存在着一些困难和不足：行政执法人员规模小；执法水平尚待提高；协调综合执法改革难度大；法治培训教育的个性化、精准度和实用性有待进一步提升等。

三、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计划

（一）继续强化政治理论学习。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全面系统、联系实际学习，持续推进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二）继续强化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落实。按照上级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部署，大力推进各项工作开展，及时完善、落实相关制度，推动商务工作法治化、规范化建设再上新台阶。继续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各级政府对行政执法最新的工作指示，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推进执法与教育相结合，公正文明执法。

（三）继续强化行政执法能力提高。鼓励更多干部职工考取行政执法证，壮大执法队伍。高度重视我局现有执法人员管理，定期或不定期组织执法人员法律法规知识培训，提高理论水平。继续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进一步推进联合执法监管，提高执法效率。